证券代码: 002370 证券简称: 亚太药业 公告编号: 2022-034

债券代码: 128062 债券简称: 亚药转债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2年4月10日以直接送达、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2年4月15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毅峰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到参与表决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蔡毅峰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 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4 月 16 日

附件:

简历

蔡毅峰先生: 男,196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宁波东方线材制品总厂生产科副科长,宁波亨润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秘书、办公室副主任,宁波亨润塑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波亨润聚合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宁波康骏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

蔡毅峰先生现任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股东宁波康骏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外,与 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 关系。

蔡毅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